

《聊斋》中提到了青州明衡王府，从中隐隐可读出作者对明王朝的悼亡之情。如衡府藩邸宫女林四娘幽魂，唱出亡国之音；王府亲戚王成得到狐女老妪的帮助；秦桧转世成为猪，被中堂大人冯溥家所得，冯溥认康熙帝意中人为义女，由此有了“国丈”身份。



衡王府幽魂林四娘 离别诗哀唱“故国”

青州明衡王府，就藩建邸近150年，与明王朝相始终，是朱明王朝在潍坊地域的代表性机构。近世有不少《聊斋》研究专家认为，书中暗含同情明朝灭亡、反对清廷的民族情结，见智见仁，不敢臆断。

《林四娘》（见二十四卷抄本卷五）主人公林四娘是衡府藩邸的一名宫女，20岁时因遭府难而亡。她天生丽质，等待转世投胎期间，幽魂再现，成为青州道台陈某的幽会私宠。因生前在府中曾习度曲，谙熟宫商，所以整篇几乎成为了音乐的篇章。此女“乃俯首击节，唱伊凉之调，其声哀婉”，时出亡国之音。说及王府式微时，哽咽不能成语。于是，与陈某相对痛饮，慷慨而歌，一字百转，辄便呜咽，数停数起，才至曲终。这样的满腔幽怨由何而来？缘尽人去，两人眷恋离别时，幽魂林四娘写诗相赠：“静锁深宫十七年，谁将故国问青天？闲看殿宇封乔木，泣望君王化杜鹃。海国波涛斜日照，汉家箫鼓静烽烟。”“红颜力弱难为厉，惠质心悲只问禅。”

诗中的“深宫”“故国”意指什么，因怀念故国而化为泣血杜鹃鸟为谁而喻？如果不是“红颜力弱”，这一奇女子的志向将在哪里？甚至出现了“汉家”这样极有妨碍的字眼。原来这是长歌当哭，诗中最后写道：“高唱梨园歌代哭，请君独听亦潸然。”即使对着一个人歌唱，也是泪水潸然。

一座灭亡的“伪朝”藩邸，让难以自抑的悼亡悲凉留在了潍坊古老的历史深处。这样的篇什是怎样躲过清代文字狱，而在“人竞传写，远近借求”中未删削而得以保存。也许当时作者已有警惕，文中最后故作掩饰：“诗中重复脱节，疑传者错误。”

王府被抄劫后余生 狐狸老妪敦促孙辈

《聊斋志异》有多种版本传世，20世纪60年代初，又发现二十四卷抄本（下简称抄本）。这位无名抄写者整理各种传世版本，把全书分为二十四卷。其中，卷二中有一《王成》篇目。

“王成”是故事中主人公的名字，平原县人。平原位于鲁西北地区，离潍坊数百里，作者却给他接上了潍地的亲戚关系：祖父是青州衡王府的女婿，曾建有“仪宾府”，富贵显赫一时。但王成这位“故家子”出现在故事里时，“惟剩破屋数间，与妻卧牛衣之中”，原因想来一定是衡王府被清廷查抄后，树倒猢狲散。再加这位旧时衣来伸手、饭来张口的王侯之胃懒散成癖，夏夜乘凉村外，红日三竿，人皆早起散去，他却还在抱头酣睡，当然要全家“负败絮，菜色黯焉”了。最贫穷的时候，流落京师街头，手中只有一只玩物鹤鹑。

可是，物极必反。这只鹤鹑善斗，以重金售于朝“大亲王”，王成走出了生活困境。故事设计三回九



《林四娘》插图

转，曲径通幽：鹤鹑由一位乡间老妪资助购得，老妪是王成祖父生前纳下的一位狐妻，偶然机会，使之与王成相识。老妪虽被贴上了“狐”字标签，却通篇不见一丝狐气，叮嘱王成在贩运途中“宁勤勿懒，宁急勿缓”，后来住到王成家里，督促孙辈夫妇节俭勤苦，俨然一位朴实善良的人间村媪。故事似乎是反映了王府被查抄后，四散逃亡家人抱团取暖的社会生活。

作者对这样一些劫后余生人群，深表同情，在文后的“异史氏曰”中深为感叹：“不知一贫彻骨而至性不移（堂堂正正做人），此天之所以始弃之而终怜之也。”

天，这里大概指人的命运。

冯中堂家杀一猪 肉内有字曰秦桧

抄本《聊斋志异》卷二十四中，有一《秦桧》篇目，正文仅五十余字：青州冯中堂家杀一豕（猪），焯去毛鬣，肉内有字云：“秦桧七世身。”烹而啖之，其肉臭恶，因投诸犬。呜呼！桧之肉，恐犬亦不当食之矣！

秦桧在南宋朝奸佞误国，臭名昭著于史。这样不光彩的事情，怎么偏偏发生在中堂大人家里？

冯中堂，实有其人，名冯溥，益都人（今青州），清康熙朝官至文华殿大学士，故称“中堂”。此公民间名声不佳，当地历代流传：康熙帝青年时，要纳自己同父异母的胞妹为妃，

这对于清廷许是旧有风俗，但却遭到汉族大臣的强烈反对，为此怏怏不乐。偏这位冯公佞巧聪明，他认康熙帝意中人为义女，令其住在自己家中，然后暗渡陈仓，名正言顺地成就了这桩“龙凤合鸣”。由此暗以“国丈”身份平步青云，飞黄腾达。

历史上，冯中堂与衡王府也有一些交集。清顺治三年（1646），已经降清的末代衡王朱由楨被强加“谋反”罪名，押往京师杀害，家人四散逃亡。金屋藏殿，“半入官家，半入禅林”。至康熙初年，隆恩天降，朝廷将王府花园赐予了这位暗有“国丈”身份的中堂大人。冯重新修葺后，自名为“偶园”。

在接下来的附则中，故事继续：中堂的祖先宋代在朝为官，遭秦桧陷害，所以世代敬仰岳飞，至冯溥一辈，出资建起高大岳飞殿，塑秦桧、万俟卨一干奸党跪伏像前。顺治十八年（1661），栖霞人于七起义反清，镇压大兵一到，冯家人却惶惶然拆毁了殿宇，匆匆把奸党跪像抬往当地娘娘庙俗祠中。清八旗政权初建称“后金”，与金朝完颜氏有着历史的血缘关系，岳飞以抗金著称于史，“抗金”是有着极大妨碍的。冯溥生于明万历三十七年（1609），明代即为举人，清顺治三年（1646）成为进士，走上仕途。作者辛辣地讽刺：“百世下，必有‘杜十姨’（唐代诗人杜甫曾官左拾遗，世有杜拾遗之称）、‘伍髭须’（春秋时楚国人，名员，字子胥）之误，甚可笑也。”皮里阳秋，可笑的岂止这些。

